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YU SHENG TANG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北京御生堂藥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4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别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爲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 及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界定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 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動議載於通告內之所有普通決議案均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點票方式表決通過而就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贊成		反對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1.	批准本公司(作爲發行人)與金江	925,941,876	100	無	0
	股票有限公司(作爲配售代理)於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訂立之有				
	條件配售協議(「配售協議」)(內				
	容有關以每股配售股份0.32港元之				
	價格按盡力基準配售本公司股本				
	中最多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新股份以換取現金)之				
	條款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				
	本公司董事行使本公司之權力根				
	據配售協議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				
2.	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	478,508,010	100	無	0
	本公司股本中之法定及未發行股				
	份而股本總面值不得超過本公司				
	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本				
	總面值20%之一般授權。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118,479,760股股份。

賦予本公司股東有權出席及就第1項普通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爲3,118,479,760股股份。概無股東有權出席但僅可就第1項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

誠如通函所披露,孫粗洪先生、Excelsior Kingdom Limited、Global Wealthy Limited及蘇家樂先生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2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而彼等亦已放棄就該決議案投票。孫粗洪先生、Excelsior Kingdom Limited、Global Wealthy Limited及蘇家樂先生合共持有463,433,866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4.86%。因此,賦予本公司股東有權利出席及就第2項普通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爲2,655,045,894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5.14%。概無股東有權出席但僅可就第2項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孫粗洪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孫粗洪先生(主席)、蘇家樂先生(行政總裁)、白建疆先生及李春陽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國泰先生、翁以翔先生及綠新生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